

证券代码：835548

证券简称：巅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深圳市巅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亚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组织编制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报告包括主要财务数据和关键指标、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等要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4,395,369.07 元(未经审计)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4,362,893.19 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实收股本 5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/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了《关于追认公司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及发展需求，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张亚伟借款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借款余额为 6,091,300.43 元，其中：2018 年 1-6 月借款发生额 2,179,100.00，余额为 1,735,730.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关联交易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。张亚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兼总经理，张卫伟、张宏伟为公司董事，均为张亚伟弟弟，因此三名董事回避表决。由于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8 年 9 月 13 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《关于追认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和《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

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进行表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巅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巅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9 日